

南投縣私立普台國民中小學九十七學年度國小教師甄選簡章

一、依據：教師法、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等相關辦法。

二、甄選類別：國小級任教師五名、美勞專任教師一名

三、甄選資格

(一) 具國小合格教師資格者。

(二) 已服完兵役或無兵役義務者。

(三) 具教學熱忱並能配合團隊工作。

(四) 本年度實習教師及應屆結業之師資職前教育學分班之結業生，得檢附實習教師證書（或本年度能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證明）及 97 年 8 月 31 日前能取得合格教師證書之切結書，准予報名。

四、報名程序

(一) 報名期間：即日起至 **97 年 5 月 23 日** 止（郵戳為憑）。

(二) 報名方式：一律採通訊報名。

請至本校網站(<http://www.putai.ntct.edu.tw>)下載「教師應徵申請表」，填妥資料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後，掛號郵寄至「54544 南投縣埔里鎮中台路 3 號；南投縣普台國民中小學人事室收」，請在信封空白處註明「應徵國小級任教師」或「應徵國小美勞教師」。

(三) 報名費全免。

(四) 通過書面審查者，將於 97 年 5 月 28 日前以 E-mail 通知甄試相關事項。

(五) 洽詢電話：(049)2930-199 轉 1051 分機。

五、第一階段甄試

(一) 甄試日期：97 年 5 月 31 日（星期六）

(二) 甄試報到時間：97 年 5 月 31 日（星期六）上午 8:30~8:50

(三) 甄試報到地點：普台國民中小學（南投縣埔里鎮中台路 3 號）

(四) 甄試內容：筆試、口試、試教

1. 筆試：國語文（40%）、數學（30%）、電腦（20%）、英文（10%）

2. 口試

3. 試教：

(1) 範圍：

a：級任老師：國小五年級下學期康軒版數學；試教前 40 分鐘抽籤決定試教單元。

b：美勞老師：給予主題，以低年級為對象設計教學活動，有 40 分鐘時間準備。

(2) 試教時間：20 分鐘。

(3) 教具：由本校提供教具；並備有書面紙、麥克筆可供現場製作教具。

六、第二階段甄試

通過第一階段甄試者，再參加第二階段甄試，於 97 年 7 月 1~18 日參與本校課程討論及夏令學習營活動；參與期間由學校提供免費食、宿，並給予每日津貼新台幣一千元。

七、錄取公告日期：97 年 7 月 18 日